



小河乡人民政府

关于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

整治方案

为切实加强我乡千人以上集中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作，改善水源地周边生态环境质量，预防保护区环境污染，保障饮水安全，按照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开展2022年农村千人以上集中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的通知》，结合我乡千人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情况，制定整治方案如下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坚持发展为要、生态优先、上下联动、标本兼治、综合治理的方针，开展保护区周边生态环境问题综合整治，着力解决影响饮用水源安全的环境污染问题。建立水源地保护区保护和监管长效机制，加强水源地保护区及上游环境整治和保护工作，规范水源地保护区建设，确保达到合格规范化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准。

二、成立小河乡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整治工作的组织实施、协调、资金调度等日常事务，其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邵 劭

副组长：罗 明

常务副组长：毛先知

成 员：颜章 李友根 李太明 陈新波 乌石村支部书记
赖平、潭湾村支部书记万小冬

下设办公室，由李太明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制定整治方案和
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整治工作任务目标完成。

三、整治范围和问题：

1、小河乡乌石村山溪水饮用水水源地，一级保护区宣传牌
设置不规范。

2、小河乡潭湾村供水工程饮用水水源地，一级保护区界标
设置不规范，二级保护区宣传牌设置不规范。

四、整治完成时间及任务目标

1、2022年3月8日之前完成对水源地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
排查和汇总，制定整治方案。

2、2022年4月30日之前完成生态环境问题整治任务。

3、2022年8月30日之前完成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销号
资料申报。

五、整治工作分工与安排

1、小河乡乌石村山溪水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宣传牌设
置不规范问题整治，责任单位：乌石村，责任人：赖平。整治要
求：在一级保护区增加宣传牌2块。

2、小河乡潭湾村供水工程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界标设
置不规范、二级保护区宣传牌设置不规范问题整治，责任单位：
潭湾村，责任人：万小冬。整治要求：在一级保护区增加界标一

块，二级保护区增加宣传牌2块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1、落实经费保障。全力保障水源地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污染整治工作所需的资金，确保整治工作顺利开展。

2、深入宣传发动。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手段，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。广泛发动群众积极参与水源地保护工作。通过开设专栏、制作专题及滚动标语等形式，全面宣传报道。要及时曝光各种典型案件及污染事件。

3、落实长效机制。集中整治结束后，认真总结经验和不足，建立水源地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环境保护工作的长效管理机制，将饮用水源及水域周边的环境保护列入日常监管，定期进行巡查，及时发现并纠正各种影响水源质量的行为。

小河乡人民政府

2022年3月3日

